

中国节能产品（电力变压器）认证标准换版通知

各获证企业：

中国节能产品(电力变压器)认证涉及标准 :GB 20052-2020 新版标准于 2020-05-29 发布 ,于 2021-06-01 实施。其中涉及已有认证产品的新旧版标准主要技术变化详见附件 1。为确保该标准换版工作进行顺利, 发放通知如下, 请各相关企业执行。

1 标准换版时限

1.1 初次认证依据标准时限

自 2021 年 6 月 1 日前 ,对于初次申请的认证委托人自愿选择按照旧版标准 GB 20052-2013 或新版标准 GB 20052-2020 申请认证 ; 2021 年 6 月 1 日起 , 认证委托人应按照新版标准 GB 20052-2020 申请认证。

1.2 获证产品换版时限

依据旧版标准的获证企业最迟应在 2022 年 6 月 1 日前完成证书转换工作 , 转换方式如下 :

1) 认证委托人在方圆业务系统单独申请标准变更或结合其他变更一同申请 , 并在下一次监督检查前完成证书转换 ;

2) 认证委托人结合例行监督/恢复/变更检查实施证书转换 , 同时在例行监督/恢复/变更检查前提交变更申请。

2022 年 6 月 1 日前未完成证书转换将暂停相应认证证书 , 暂停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30 日 ; 2022 年 9 月 1 日起仍未完成转换的旧版标准证书将予以撤销。

对于转换认证机构证书 , 证书转换时限要求同上。

2 标准换版要求

2.1 初次认证要求

2020 年 6 月 1 日起 ,对于初次委托认证的产品 ,认证委托人可在方圆网站用户平台(<http://pc.cqm.cn>) 在线提出认证委托。方圆受理后 , 认证委托人应按照新版标准的要求进行型式试验。

2.2 获证产品标准换版要求

对于已经依据旧版标准获证的产品 , 认证委托人在方圆网站用户平台 (<http://pc.cqm.cn>) 在线提出标准变更申请 , 并提交相关变更申请资料 :

1) 产品认证申请书 (变更申请) ;

2) 每个认证单元符合对应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细则及新版标准要求的型式试验报告 , 检验项目为全部



适用项目；如无，可结合例行监督/恢复/变更检查按照认证单元实施抽样检验，检验项目为全部适用项目（注：本次换版可接受：①获证企业提供的国抽或委抽的新版标准检验报告；②由 CMA 资质认定和 CNAS 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新版标准的委托检验报告；③检测项目结果满足新版标准要求的旧版标准的检测报告。如检验项目不全应补充差异试验。）；

3) 产品描述（如无变化可不提供）；

4) 修改质量手册及适用的程序文件；

5) 如为 OEM 模式，应重新签订或补充签订相关的委托加工协议，明确产品质量生产、检验及交付时符合新版标准的要求（适用时）；

6) 如结合其他变更，提交其他变更需要提供的申请资料；

通过提交上述申请资料，方圆对其变更资料进行文件评审，评价合格后换发新版标准证书。

自新版标准实施之日起，认证委托人应依据新版标准要求生产获证产品，依据新版标准更新质量保证体系相关要求，检查组在工厂检查时对上述内容进行验证。

新版标准主要技术指标变化见“附件 1”。

3 旧版证书的回收和新版证书的发放要求

持证企业需要将旧版认证证书原件邮寄给分支机构相关人员或结合监督交给检查组，方圆收到旧版证书后发放新版认证证书，如旧版证书原件遗失，企业需向方圆提交《证书遗失声明》。

4 联系我们

为了提高此次标准换版的效率和质量，方圆将根据认证企业需求，需要时组织培训。

如有培训需求，可咨询方圆客服工程师并联系报名，联系电话：010-68708571，邮箱：zhaoliang@cqm.com.cn。

本方案由方圆制定并解释。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2021 年 03 月 30 日

新旧版标准主要技术变化

一、标准差异情况

通过新旧标准比对，标准主要有以下变化：

GB 20052-2020 《电力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代替 GB 24790-2009 《电力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和 GB 20052-2013《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与 GB 24790-2009、GB 20052-2013 相比，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修改了标准的适用范围（见第 1 章，GB 24790-2009 的第 1 章，GB 20052-2013 的第 1 章）；

--删除了配电变压器节能评价值（见 GB 20052-2013 的 3.2、4.4）；

--删除了电力变压器节能评价值和目标能效限定值（见 GB 24790-2009 的 3.2、3.3、4.4、4.5）；

--提高了 10kV 配电变压器产品的空载损耗或负载损耗指标要求（见表 1、表 2，GB 20052-2013 的表 1、表 2）；

--提高了 35kV、66kV、110kV、220kV 电力变压器产品的空载损耗或负载损耗指标要求（见表 3～表 17，GB 24790-2009 的表 1～表 13）；

--增加了 330kV 电力变压器能效等级（见表 18～表 24）；

--增加了 500kV 电力变压器能效等级（见表 25～表 28）；

--增加了 330kV 电力变压器的能效限定值要求[见 5.2f]；

--增加了 500kV 电力变压器的能效限定值要求[见 5.2g]；

--增加了非晶合金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见表 1、表 2）。